

目 錄

一、**廉政小叮嚀：全民反貪腐，守護新幸福。**

二、**廉政宣導**

● **「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一句沒關係，建安不安心**

曾貪心經營歡樂KTV，依照建築法相關規定，必須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曾貪心並將申報工作委託給金愛錢公司辦理。不料，某次市府辦理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抽複查時，發現歡樂KTV內，一處正門的避難層出入口寬度未達2公尺，不符內政部營建署所頒「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的規定，且廣告招牌未設漏電斷路器及接地裝置，工務局就發函給曾貪心及金愛錢公司，請他們限期改善。金愛錢公司向曾貪心表示：「要僱工改善缺失很費事耶，那道門有1.88公尺寬，跟規範要求的2公尺差不多嘛，乾脆去找工務局的約僱承辦人好處妹說一下，看能不能就不要改善。」曾貪心知道金愛錢公司提到的這位「好處妹」，是市政府工務局的約僱人員，主要負責建築物公共安全聯合稽查、申報書審查及網路申報的審核等業務。某日，曾貪心發現好處妹跟朋友在歡樂KTV聚會，連忙熱心上前接待，並詢問好處妹，可不可以不要改善出入口寬度，好處妹當場允諾「沒有關係」。曾貪心就請金愛錢公司製作不實的「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總表」及「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記錄簡圖」等文件資料，並於市政府線上申報系統申報已改善；再由好處妹登入系統，在「備查情形」欄點選「准予備查」，完成改善後申報流程。好處妹明知曾貪心跟金愛錢公司都沒有確實改善建築物不合格的地方，卻於線上系統中，同意「准予備查」，並簽報長官核准，損害市政府監督建築公共安全的公信力與正確性，讓曾貪心省下改善出入口的費用，總計新臺幣（下同）1萬1,000元的不法利益。最後，好處妹被法院依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之圖利罪，判處有期徒刑1年8個月，褫奪公權1年，緩刑3年，並須於判決確定後向公庫支付15萬元。

◆ **廉政小叮嚀：**

好處妹身為工務局約僱人員，協助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網路線上

申報系統的審核工作，屬於「依法令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的公務員。好處妹既知道建築物不符公共安全規範要求，即應要求業者限期改善，維護機關施政的公信力，方符合公務員依法行政的要求，營造優質、便捷的生活環境，讓民眾能夠安全、安心地使用公共場所。

● **法務部廉政署政策行銷微電影「擁抱陽光 輪轉幸福」**，請大家踴躍觀看：

為民眾瞭解法務部廉政署致力於推動行政透明之努力，並鼓勵各機關建置行政透明措施，爰製作旨揭行銷微電影（片長五分鐘），俾利爭取大眾支持廉政工作。本家政風室於全球資訊網、臉書、堂隊公佈欄、各式會議場所等管道協助託播，宣導周知：旨揭影片置放於本家公告區/政風宣導/109年政風宣導，請踴躍下載瀏覽觀看。

三、**公務機密維護宣導—國家機密維護措施**

國家機密之保管方式如左：

- (一)國家機密應保管於辦公處所；其有攜離必要者，須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之主管人員核准。
- (二)國家機密檔案應與非國家機密檔案隔離，依機密等級分別保管。
- (三)國家機密應存放於保險箱或其他具安全防護功能之金屬箱櫃，並裝置密鎖。
- (四)國家機密為電子資料檔案者，應以儲存於磁（光）碟帶、片方式，依前三款規定保管；其直接儲存於資訊系統者，須將資料以政府權責主管機關認可之加密技術處理，該資訊系統並不得與外界連線。四、為防制無關人員接近或獲取國家機密資料，其存置場所或區域，得禁止或限制人員或物品進出，並為其他必要之管制措施。

四、**機關安全維護宣導—一氧化碳預防日居家安全動起來**

首部曲：「購買瓦斯請注意，簽訂契約保權益。」為避免民眾在購買瓦斯時遇到容器逾期、額外收費等消費糾紛，可以透過與瓦斯行簽訂定型化契約，保障消費雙方的權益。

二部曲：「瓦斯桶、熱水器，保持通風好；防氣爆、防中毒，安全沒煩惱。」瓦斯桶應放置於通風處所妥善固定，並定期檢查、維護瓦斯管線及設

備，以防止瓦斯漏氣之發生；消防署統計，今（108）年發生的一氧化碳中毒案件是由於屋外型熱水器安裝於室內、加蓋陽臺等通風不良處所（占 87.5%），及屋內型熱水器未依規定裝設排氣管（占 12.5%）導致，提醒民眾，使用燃氣熱水器要保持通風，如環境通風不良應選用有強制排氣功能的熱水器。

三部曲：「依環境狀況選擇熱水器，請專業人員安裝才可以。」應依環境通風條件選擇適當型式的燃氣熱水器，並委託合格承裝業進行安裝，由專業人員為居家安全把關。消防署提醒，如於家中聞到瓦斯外洩之臭味，切勿使用電氣設備或點菸、開火，應動作輕緩打開門窗通風，避免引燃外洩之瓦斯，大量外洩時並應通知當地消防單位協助處理；使用熱水器後如有頭暈、想吐、四肢無力等症狀，應警覺可能是一氧化碳中毒，請立即打開窗戶通風，並撥打 119 求助。（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網站）

臺北榮家政風檢舉專線電話(外線：02-26732618，內線：904)

臺北榮家政風檢舉電子郵件信箱：yhtpe0015@mail5.vac.gov.tw

(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